

合 同 书

(补充)

项目名称: 安庆市党风廉政教育中心后勤服务项目

甲方(采购人): 中国共产党安庆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乙方(中标人或成交人): 安徽皖源旅游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地点: 安庆市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签订日期: 2025年9月25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下述合同条款，以共同遵守并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1.2.1 服务名称：安庆市党风廉政教育中心后勤服务项目

1.2.2 服务内容：

（一）项目概况

安庆市党风廉政教育中心位于安庆市迎江区辉煌路新桥佳苑东北侧约130米，占地面积82亩，总建筑面积约2万平方米；中心共楼房4栋，客房280间；食堂服务情况：日均400人左右。

（二）项目需求

- 1、客房管理及服务：客房卫生；床上用品定期更换；
- 2、餐饮管理及服务：以自助餐形式提供餐饮服务；
- 3、物资、物品、物料、设备、工器具配备及使用：1)免费提供用于服务管理的劳动、清洁用品、用具及公共部位的卫生用品、用具；2)布草洗涤；

3)食堂配备的一次性消耗品；4)客房内配备的一次性消耗品；5)餐饮主、副食等原材料；6)基本设施的小修、零修(单价在100元以下)。

4、总体要求

(1)投标人各类执照健全，熟悉机关单位情况。有完善的组织机构和实施方案，各岗位人员按照行业要求持证上岗。服务人员须有身份证、健康证等相关材料，政治可靠，无犯罪记录，有较强的保密、安全意识。

(2)建立各类管理制度，包括服务规范、设备操作规范、安全事故防范方案、维修报请处理及紧急情况应急预案等。

(3)根据服务需求合理配置人员，保障中心良好运行状态。满负荷运行期间管理及服务总人数 不低于40人。上班时按不同岗位要求统一着装，佩戴工作牌，标牌佩戴合适、规范，举止文明、大方，精神饱满，仪表整洁。

5、服务质量

(1)客房管理及服务

岗位职责	服务标准	人员条件
1. 负责住宿人员的服务保障，为住宿人员办理登记、结算等。 2. 负责房间内卫生清洁、低值易耗品的配发及设施的保护。 3. 负责布草的管理和洗涤。 4. 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工作。	1. 热情、礼貌、规范、及时做好接待和服务工作。 2. 及时办理入住人员的登记、房卡发放、押金收取，引导客人入住。 3. 客房卫生每天清扫1次，被褥每天折叠；床上用品做到一客一换，长住客人最短每3天更换一次；房内做到无灰尘、污渍、杂物等。 4. 长住客人基本用品（毛巾、牙刷、牙膏）每月更换一次，要求毛巾质感柔软，吸水性强，无掉毛；牙刷必须磨毛无毛刺，无掉色；牙膏要求使用知名品牌。 5. 按标准配备低值易耗品，要求符合卫生、安全。 6. 提供叫醒、留言等服务。	1. 政审合格，无不良行为记录；品德优良，爱岗敬业 2. 接受过相关业务培训，具备上岗能力。 3. 身体健康，仪容仪表端正；统一着装，持证上岗。

(2) 餐饮管理及服务

岗位职责	服务标准	人员条件
1. 负责就餐人员的服务保障。 2. 负责菜肴的采购、保管和制作。 3. 严格按照案件监管的要求进行食品安全管理，确保食品卫生安全。 4. 负责餐厅内设施的保护。 5. 甲方交办的其他工作。	1. 热情、礼貌、规范、及时做好接待和服务工作。 2. 自助餐开餐时间：早7:00 - 8:30, 中11:30-13:00, 晚17:30-19:00。 3. 就餐场所做到洁净、明亮、物品摆放整齐。 4. 早餐主、副食均不少于8个品种（至少包括蒸点2道、煎炸点2道、鸡蛋1道、炒面、杂粮、粥品等）；中、晚餐主食不少于3个品种（至少包括点心1道、面食1道、米饭等），副食不少于8个品种（至少包括3荤3半荤2素），汤类一道，调味品不少于2个品种，水果不少于2个品种。 5. 每餐按要求做好食品留样并记录。 6. 按卫生要求进行餐具消毒。 7. 做好餐厅内设施的保护，确保处于完好状态。	1. 政审合格，无不良行为记录；品德优良，爱岗敬业。 2. 接受过相关业务培训，具备上岗能力。 3. 身体健康，仪容仪表端正；统一着装，持证上岗。

6、 人员配备

满负荷运行期间参与管理及服务人员总数不得少于40人(非同时进场，合同签订后，根据采购人安排，先进场20人，后续根据采购人要求陆续进场，最高40人)。

(三) 验收

中标人和采购人双方共同实施验收工作，结果和验收报告经双方确认后生效。

(四) 考核办法

1. 奖惩措施

(1) 考核得分85分及以上的，评定等级为合格；低于85分的，评定等级为不合格。等级为不合格时，在采购人提出书面整改意见后仍未达到整改要求，采购人有权与成交供应商解除合同。

(2) 合同执行期间,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a. 中标人严格履行合同, 不能严格按照要求提供食堂相应服务, 经采购人责令限期整改仍不予改正。考核等级为不合格时, 在采购人提出书面整改意见后仍未达到整改要求的;

b. 因中标人管理不善、操作不当造成人员伤亡, 或造成采购人重大事故、损失的;

c. 中标人安排的工作人员不服从采购人管理的;

d. 中标人在实际运行管理服务中未按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人员年龄配置的,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 食堂服务工作标准及考核细则(满分100分)

考核项目	工作标准	考核得分
综合管理 (25分)	服从采购人工作安排, 为采购人提供热情周到的就餐供应和客房服务。有完善的食堂管理制度、岗位工作标准、作业流程。 (9分)	
	工作人员有相关工作经验上岗; 人员配备合理, 统一着装, 佩戴明显标志, 工作规范, 作风严谨, 服务主动热情。 (8分)	
	办公场所整洁有序, 索证索票(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检验合格报告、进货单据等)档案齐全, 进货记录完整, 方便检查查阅。 (8分)	
卫生保洁(25分)	保持食堂及客房内各个区域干净卫生, 无异味、无积水、无污垢、无卫生死角, 无鼠患蚊虫, 垃圾做到日产日清。 (8分)	
	饭后及时清洗餐具、做好消毒及消毒记录、擦洗餐桌、餐椅, 保证第二天就餐时无油污油迹。定期消毒, 保证无滋生源。 (9分)	
	油盐酱醋等佐料和食材摆放整齐, 下班后密封保存并存放在干净卫生的场所内; 保证及时足量供应。 (8分)	

午餐质量 (35分)	食材原料均为合格产品，按采购人要求提供菜品。 (15分)	
	每周五下午提供下一周菜单，午餐供应准时准点，在满足采购单位职工足量的基础上兼顾营养和看相。 (10分)	
	每日保证食堂餐具干净卫生并摆放整齐、地面干净不易滑、菜品新鲜并可口，不得出现前一天的剩饭剩菜(10分)	
设备维护 (15分)	爱护食堂设备设施，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与保养规范，出现问题立即报告办公室，确保无事故隐患。 (15分)	
总分100	最终得分：	
采购人： (盖章) 成交供应商： (盖章) 签 字： 签 字：		

年度考核按上表进行考核后评分。

2. 违约处罚

(1) 为保证成交供应商能够按照采购人的标准履职尽责，特制定处罚条例。

(2) 处罚条例细则

序号	处 罚 条 例
1	按时供餐，不误点、不误餐，否则处以50元/次罚金
2	工作人员须统一着装、戴帽、戴口罩、持健康证上岗，若发现未按要求的，处以50元/次/人罚金
3	索证索票齐全，留样符合标准，否则处以100元/次罚金
4	不得在租赁场所饲养家禽、宠物，否则处以100元/次罚金
5	不得出现前一天的剩饭剩菜，否则处以100元/次罚金

6	做好“门前三包”工作，垃圾必须装袋和及时处理，否则处以100元/次罚金。
7	餐具清洗干净，摆放整齐，消毒柜要有消毒记录，并保证餐具完全消毒，否则处以100元/次罚金
8	油盐酱醋等佐料和食材摆放整齐，下班后密封保存并存放在干净卫生的场所内，否则处以100元/次罚金
9	供应合格的主食、副食材料，禁止使用变质、过期、未检或不合格的原料烹制食品，严禁供应变质、过期、有毒等食品，否则处以200元/次罚金
10	不得在租赁场所或甲方管理区域燃放烟花、鞭炮、使用高分贝音响，否则处以200元/次罚金

紀
1101

3. 食堂违约处罚告知书

违约时间		处罚金额	
责任单位及责任人			
违约条款			
教育中心意见	签字： 日期：		
主管常委意见	签字： 日期：		
分管领导意见	签字： 日期：		
请责任单位及责任人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15日内，到采购人处领取安庆市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到 银行(户名： 账号：)缴纳违约处罚金。 2. 逾期不缴纳罚款的，在次月结账时予以双倍金额扣除。 3. 本告知书一式两份，一份采购人办公室存档，一份责任单位存档。			

签收人:

日期: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不超过首次签订合同总价的10%，共计¥ 535500 元（大写：人民币 伍拾叁万伍仟伍佰 元）。分项价格：就餐费每人每天60元、客房打扫费每天每间15元。

1.3.1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付款方式：按季度结算，根据就餐量和房间打扫数量据实计算（总额不超过首次签订合同总价的10%，即535500元），待采购人报批后一次性支付。

(2)发票开具方式： 增值税普票

1.3.2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服务期限：与首次签订合同履约期限一致，即2024年10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

(2)服务地点：安庆市迎江区辉煌路新桥佳苑东北侧约130米

(3)服务方式：客房及餐饮服务

1.4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2、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



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3、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5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①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安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安庆市人民法院起诉。

1.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2025年9月25日

乙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2025年9月25日